

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事项法律服务
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招标人：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6月

目 录

招标公告.....	3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二章 主要合同条款.....	6
第三章 投标文件要求.....	12
第四章 评标细则.....	22



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项目过程法律服务 招标公告

致各投标人：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现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对承接的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项目过程法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现面向社会公开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项目
2. 招标内容：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过程法律服务
3. 服务期限：自代理合同签订次日起三年，服务期限到期合同自动解除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招标人	单位名称：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地址：绵阳市涪城区平政一号2巷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
2	项目名称	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项目
3	项目过程法律服务内容	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的债权受偿过程法律服务：实现招标人破产债权回收：通过推进案涉房产评估拍卖、变卖、以物抵债、提供新的财产线索、诉讼、应诉等方式在服务期内确保招标人实现对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代表招标人参与债权人会议；发生相关诉讼或纠纷，代表招标人处理或应诉；收集、梳理项目资料，积极响应招标人需求，出具法律意见书；协助招标人进行商务谈判，参与处理项目纠纷，指导处理涉法事务；起草和审查项目相关文书；对项目业主方和关联方的财产、股权等资信情况开展尽职调查，出具调查报告；根据招标人需求，提供项目相关的法律服务等。
4	项目服务时间	自代理合同签订次日起3年。
5	资金来源构成	招标人自筹100%。
6	投标人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注册地址在四川省范围内的律师事务所。 2.近三年提供的中介服务未因重大执业质量问题受到省国资委通报，未在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及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禁止合作供应商名录内且在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内无不良记录。 3.具有丰富的破产案件处理经验，案件主办律师需有5年以上破产案件办理经历，团队成员需有2年以上破产案件纠纷办理经历（附相应证明材料）。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领取招标文件及案情披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6月30日12:00前。 2.报名方式：招标人可安排线上招标文件领取和案情披露事宜，投标人可电话联系招标人指定联系人并按要求将招标文件附件3《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附件4《案情保密承诺》盖章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人指定邮箱，招标人将招标文件、案情披露等相关资料发送至《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指定邮箱。
8	招标答疑（如有）	不召开，如有，则会提前一天电话通知。投标人有疑问可联系招标人指定联系人，由联系人答疑。
9	报价方式	风险代理费用（有最高限价）
10	评审方法及标准	100分制，代理服务费用为35分、服务方案为45分、业绩为15分、资信为5分，四者相加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11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提交	<p>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加盖骑缝章，且在封袋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密封。投标文件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的格式编制。</p> <p>2. 投标文件纸质版一式伍份，一正肆副。U 盘一份，U 盘中必须包含投标文件扫描件。纸质版正副本与电子版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为准。</p> <p>3. 投标文件提交至绵阳市涪城区平政一号2巷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p> <p>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6月30日12:00。</p>
12	评审	<p>1. 评审时间：2024年7月5日10:00。</p> <p>2. 地址：绵阳市涪城区平政一号2巷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p> <p>3. 参与评审人员要求：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委托的投标代理人参与评审，否则按放弃处理。投标代理人必须是本案主办律师，主办律师本人参与服务全过程；非经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变更主办律师。</p>
13	利益冲突提示	凡与本案相关主体有业务往来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须提前或实时披露。若参选人隐瞒相关信息中选，招标人有权解除代理合同并追究法律责任。
14	保密条款	凡属此次招标过程中涉及的商业信息，招标人、投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需严格保密，否则违约方应当承担责任。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全部费用
16	合同签订方式	<p>1. 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的合同文本补充填写中标报价等信息后签订，根据竞争性谈判结果可进行报价方面的合理修改。</p> <p>2. 中标人须在中标当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p> <p>3. 未经招标人许可，投标人在报纸、微博、微信、网站等媒介上发布有关招标人法律服务招标、中标、案件情况以及与案件有关的信息的，招标人有权废标，终止签订合同；已签订代理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支付任何费用。</p>
17	特别说明	无。
18	联系方式	<p>联系人：廖先生</p> <p>地址：绵阳市涪城区平政一号2巷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p> <p>电话：17608155223</p> <p>邮箱：326940454@qq.com</p>
19	其他	<p>1. 招标过程中，当出现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时，称为招标终止，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终止招标和评标，并向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说明情况。</p> <p>2. 招标过程中，当投标人不足三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或所有投标都被否决时，称为流标，招标人有权进行重新招标。</p> <p>3. 招标人无需对评标过程及未中标等原因向投标人作出解释。</p>

第二章 主要合同条款

民事法律事务委托代理合同

委托人（以下称甲方）：

受托人（以下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甲方涉及民事法律事务委托乙方代理。甲、乙双方经协商，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事项和委托权限

甲方将下述法律事务委托乙方代理：

一、案件性质：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事项法律服务

二、工作内容：

1. 过程法律服务：实现甲方破产债权回收：通过推进案涉房产评估拍卖、变卖、以物抵债、提供新的财产线索、诉讼、应诉等方式在服务期内确保甲方实现对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债权；代表甲方参与债权人会议；发生相关诉讼或纠纷，代表甲方处理或应诉；收集、梳理项目资料，积极响应甲方需求，出具法律意见书；协助甲方进行商务谈判，参与处理项目纠纷，指导处理涉法事务；起草和审查项目相关文书；对项目业主方和关联方的财产、股权等资信情况开展尽职调查，出具调查报告；根据甲方需求，提供项目相关的法律服务等。

甲方的委托权限在授权委托书中注明。

第二条 承办律师

一、乙方指派_____律师团队为甲方服务，_____律师是本案主办律师，诉讼每次庭审全程由主办律师_____本人出庭，主办律师必须参与

服务全过程；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变更主办律师。

二、乙方违反上述条款，主办律师每缺席一次，承担违约金 10000 元，甲方有权在任何一笔代理费用扣除；主办律师缺席两次及以上，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三、主办律师可以将部分事务性工作交由律师助理办理，律师助理对主办律师负责。

第三条 律师服务费、差旅费和其他费用及支付的约定（仅作参考，实际以最终中标为准）

一、律师服务费

1. 基本代理费用：基本代理费无。

2. 风险代理费用：按照实际回收累计到账金额的比例计算乙方风险代理费用，其中享有优先权的债权收回的代理费为优先债权收回金额的__%（此处最高限价1%），普通债权收回的代理费为优先债权收回金额的__%（此处最高限价1.5%）。

3. 风险代理费用先按照上述计费区间计算后，再根据回款时间，按照以下标准进行支付：

A、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回收的款项按照100%支付乙方风险代理费用；

B、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回收的款项按照90%支付乙方风险代理费用；

4. 本次法律服务事项所涉服务费用总额限价150万元，无论按照前述第1、2、3项计算的律师服务费金额是多少，乙方承诺放弃超过150万元的部分。

5. 以上价格包含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为项目现场人民币服务价，并提供完税发票。以上价格对乙方有法律约束力，但不限甲方同意以其他方式与乙方签订合同的权利。

二、其他费用

1. 乙方律师在进行与甲方委托办理的法律事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由

乙方支付。

2. 差旅费包含在律师服务费中，不再单独计取。
3. 甲方在支付本合同项下服务费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足额的增值税发票。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指派的承办律师亲自处理相关事务。
2. 甲方有权在承办律师没有或者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履行中，乙方指派的律师因重大执业过错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4. 乙方无正当理由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律师服务费。

二、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当真实、完整、客观地向承办律师介绍有关委托办理法律事务的情况，提供有关的资料。
2. 甲方应当积极配合承办律师办案。
3. 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金额和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律师服务费。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向甲方了解项目情况，并要求甲方安排知晓与委托法律事务有关情况的人员与承办律师晤谈，提供与委托法律事务有关的全部案件材料，并为达成上述目的提供一切便利。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保证其所提供的案件材料为真实全面的材料，无隐瞒和恶意删减篡改。

二、乙方的义务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完成资料准备并启动相关程序;
2. 乙方每月 25 日前, 定期书面向甲方汇报项目进展情况;
3. 依据法律、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不得从事任何有损于甲方合法权益的行为; 合理、忠实地行使代理权, 不得滥用代理权, 不得超越代理权行事;
4. 按甲方要求撰写并及时提交案件的法律意见书、案件进展情况报告及结案报告;
5. 对获知的甲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非公开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非经甲方同意, 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6. 乙方应指派主办律师亲自出庭, 如指派的律师因故不能出庭, 乙方应与甲方沟通, 甲方同意后可另行指派律师出庭。

第六条 合同的解除

一、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条件

1. 乙方指派的承办律师怠于履行、不履行 (甲方电话或书面催告 3 次以上) 或者不能履行合同义务, 严重影响甲方回收债权的进程和诉讼权利;
2. 承办律师违反保密义务, 极有可能给甲方带来合法利益损失;
3. 未经甲方同意, 缺席诉讼活动两次及以上;
4. 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届满;
5. 乙方参加招标时隐瞒律师事务所及律师与被告曾经或正在进行合作的事实;
6. 乙方及其律师发生严重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条件

1. 甲方向承办律师陈述虚假项目情况, 提供虚假材料, 经承办律师指出而拒绝改正的;
2. 甲方要求承办律师实施违法违纪行为, 经承办律师指出而坚持要求的;

3. 甲方实施有损乙方或者承办律师声誉的行为，已经或者必然会给乙方或者承办律师带来严重损害的。

第七条 合同履行终结

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服务程序终结，即为本合同履行终结。

第八条 保密事项

本合同的全部内容均为双方的商业秘密，未经对方许可，任何一方不得泄露，但双方为履行各自的义务或者在涉讼时需作为证据使用时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的违约责任

1. 除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条件”外，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按风险代理费最高限价的15%承担违约金。

2. 在乙方承担前款违约责任的情况下，甲方根据本合同应当履行的支付义务尚未履行的，无须继续履行；已经履行的，乙方应予退还。

3.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六条中“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条件”（第六条第一项第4款除外）解除本合同的，乙方按风险代理费最高限价的30%违约金。

第十条 合同的修改、补充及其效力

一、本合同生效后，任何就合同条款进行的修改，均需形成书面协议并由双方签署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并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三、修改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纠纷的解决方法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纠纷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 文本及收执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生效方式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 特别约定

本合同以上条款不能阐明之事项，可在本条款下另行特别约定：_____。

甲方：

乙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三章 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须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并对《投标人须知》及本招标文件招标范围、要求、报价方式、合同条款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一经递交即表明投标人已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一旦中标，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条款即成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按此顺序装订成册，纸质版一式伍份，一正肆副，电子版 U 盘一份，U 盘中必须包含投标文件扫描件并密封。投标文件应于封袋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密封。纸质版正副本与电子版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正本投标文件为准）如下：

- ① 投标函（附件 1）
- ②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2）
- ③ 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3）
- ④ 案情保密承诺（附件 4）
- ⑤ 价格体系表（附件 5）（注意：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价格体系表》的格式进行报价）
- ⑥ 服务方案（附件 6）
- ⑦ 拟负责本项目主要人员介绍（附件 7）
- ⑧ 投标人资信资料（附件 8）（包括业绩合同的复印件、投标人资质、财务状况、注册资金、实力和规模，投标人本案代理团队负责人的学历、从业资质和相关执业证书等内容）

投标函

致：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事项法律服务项目 的招标文件，投标单位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单位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据此函，投标单位同意遵守如下条款：

- 1、投标单位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投标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相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3、投标有效期为在招标截止日期后的 30 日历天内有效。
- 4、投标单位同意提供按照招标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招标文件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招标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单位或收到的任何报价文件。
- 5、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负责人（加盖负责人章）：

投标单位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近三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而受到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记录。如有违法违规记录，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近三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而受到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记录。如有违法违规记录，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投标人：_____

日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加盖公章）

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兹有_____（投标单位全称的负责人_____（姓名授权_____（被委托人姓名），为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债务事项法律服务项目的投标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被授权人所承诺或签署的相关文件本单位均予以承认。

投标代理人是本案主办律师，诉讼每次庭审全程由主办律师本人出庭，参与服务全过程；非经招标人同意，本单位不得擅自变更主办律师或更换庭审律师。

本授权书仅对该项目有效，特此声明。

负责人签字：_____ 电话/手机：_____

被委托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投标单位详细地址：_____

邮编：_____

E-mail：_____

联系电话/传真号码：_____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

附件 4

案情保密承诺

致：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就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事项法律服务项目拟定的招标文件，本单位承诺：凡属此次招标过程中涉及的贵司及该项目的相关信息，本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会严格保密，不会利用或泄露相关内容给任何其他第三方从事危害贵司之行为或案件。若本单位及律师违反保密承诺，给贵司造成损害，本单位愿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人（投标单位）：

经办人签字：

年 月 日

价格体系表

致：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根据贵司就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事项法律服务项目发出的招标文件，在细阅文件并慎重考虑之后，本单位在此确认，愿意按照本《价格体系表》中明确的投标价格为贵司提供招标文件所要求的产品或服务；投标价格中具体产品及服务的价格信息参见下表：

投标价为：

1、基本代理费用：无

2、风险代理费用：风险代理费用分为两部分，有优先受偿权的按照实际回收债权金额的____%收费（最高比例不超过1%），没有优先受偿权的债权部分的按照实际回收债权金额的____%收费（最高比例不超过1.5%）。风险代理费用甲方在实际收到款项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3、风险代理费用先按照上述计费区间计算后，再根据回款时间，按照以下标准进行支付：

A、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回收的款项按照100%支付乙方风险代理费用；

B、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回收的款项按照90%支付乙方风险代理费用；

4、本次招标事项所涉服务费用总额限价150万元，无论按照前述第1、2、3项计算的律师服务费金额是多少，投标人承诺放弃超过150万元的部分。

5、以上投标价格包含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为项目现场人民币服务价，并提供完税发票。

以上价格对投标单位有法律约束力，但不限招标方同意以其他方式与投标单位签订合同的权利。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或优惠条件（如有）：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负责人（加盖法人章）：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_____

职务：

日期：

附件 6

服务方案

投标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在绵阳中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破产案件中债权受偿事项法律服务项目诉讼及过程法律服务

（内容、格式自拟）

应包括资信等尽职调查、风险提示及处理措施、诉讼可行性论证、保全措施及执行方案等内容

负责人（加盖法人章）：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_____

职务：

日期：

附件 7

拟负责本项目主要人员介绍

注：应明确本案主办律师

附件 8

投标人认为需说明的其他内容
(应包括业绩合同的复印件和资信等内容)

第四章 评审细则

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100 分制，代理服务费用为 35 分、服务方案为 45 分、业绩为 15 分、资信为 5 分，四者相加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1、代理服务费（35 分）：

1.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以优先受偿权债权实际收回金额的 1%为最高限价，各投标人就优先受偿权债权的报价应低于或等于最高限价，报价为 1%则得分 10 分，报价每低 0.05%，得分高 2.5 分，最高得分 35 分。（35 分）

2、代理方案（45 分）：

2.1、处理本次招标案件流程的合理性、时限性。（10 分）

2.2、对本次招标业务的理解和分析、服务措施及实施措施等。（30 分）

2.3、组织团队的合理性等。（5 分）

3、业绩部分（15 分）（须满足投标人须知中的投标人要求）：

3.1、基础分：案件主办律师有代理类似在替委托人实现破产债权的经验，并最终帮助委托人收回其破产债权或部分破产债权。（10 分）

3.2、加分：案件主办律师有代理类似在替委托人实现破产债权的经验，标的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并最终帮助委托人实现破产债权在 60%及以上的 5 分，实现 40%不到 60%的 3 分，实现 40%以下的 1 分。（5 分）

4、资信部分（5 分）（须满足投标人须知中的投标人要求）：

4.1、基础分：案件主办律师需有 5 年以上破产案件办理经历，团队成员需有 2 年以上破产案件纠纷办理经历。（2 分）

4.2、加分：投标人资质、财务状况、注册资金、实力和规模，投标人本案代理团队负责人的学历、从业资质和相关执业证书等。

代理团队负责人律师执业 10 年以上计 0.5 分、担任地市级及以上政府机关，或省属及以上建筑类国有企业法律顾问单位的加 0.5 分、团队律师为律所主任或高级合伙人的计 0.5 分，其余资信部分计 1.5 分。

5、定标：评审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审，按综合得分排序，取不低于 3 家为中标候选人单位。招标人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二轮竞争性谈判，根据谈判结果综合确定中选人。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和评审委员会对未中选原因不作解释。

6、各评审专家对中选单位提出服务优化意见。

评审结束后，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公司将向中选单位发出中选通知，未中选单位不再另行通知。

未中选单位的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留存，不再退还各投标单位。

四川省第四建筑有限公司律师选聘评分表

律师事务所名称：

评分人：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	各项合计	总评分
1	代理服务费用 (35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以优先受偿权债权实际收回金额的1%为最高限价，各投标人的报价应低于或等于最高限价，报价为1%则得分10分，报价每低0.05%，得分高2.5分，最高得分35分。	风险代理费为优先受偿权债权实际收回金额的_____%。(35分)		
2	代理方案 (45分)	综合评议服务方案，方案应完全响应招聘需求，内容详尽、科学、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完善，方案切实可行、完成时限合理。	处理本次招标案件流程的合理性、时效性。(10分)		
			对本次招标业务的理解、分析、服务措施及实施措施等。(30分)		
			组织团队的合理性等。(5分)		
3	业绩部分 (15分)	案例须满足投标人须知中的投标人要求	基础分：案件主办律师有代理类似在替委托人实现破产债权的经验，并最终帮助委托人收回其破产债权或部分破产债权。(10分)		
			加分：案件主办律师有代理类似有在替委托人实现破产债权的经验，标的金额5000万元以上，并最终帮助委托人实现破产债权在60%及以上的5分，实现40%不到60%的3分，实现40%以下的1分。(5分)		
	资信	基础分：案件主办律师需有5年以上破产案件办理经历，团队成员需有2年以上破产案件办理经历。(2分)			

4	部分 (5分)	<p>加分：投标人资质、财务状况、注册资金、实力和规模，投标人本案代理团队负责人的学历、从业资质和相关执业证书等。</p> <p>代理团队负责人律师执业10年以上计0.5分、担任地市级及以上政府机关，或省属及以上建筑类国有企业法律顾问单位的加0.5分、团队律师为律所主任或高级合伙人的计0.5分，其余资信部分计1.5分。</p>		
---	------------	--	--	--

